

罚 款 单

项目名称	浩德·伊河湾	联系单编号	FK-020
合同名称	刘富村 C-0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	合同编号	LFC.C06-JA-007
主送单位	中铁电气化局集团北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	
抄送单位	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	
事由	关于伊河湾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事宜		
<p>内容：</p> <p>由贵公司承建的浩德伊河湾项目总承包工程，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5#楼楼层大便未及时清理，此问题已在上周检查中存在；8#楼施工外墙构造柱拆模工人未系安全带，存在安全隐患，针对此类问题罚款2000元，予以警告！要求对工人做好安全文明施工教育，加强现场管理，再出现此类情况，加倍罚款！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下无正文</p>			
			
			

